附件3

**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**

致：(采购人)

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也无行贿犯罪记录。

特此声明。

★注意：

1.“重大违法记录”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根据财库〔2022〕3号文件的规定,“较大数额罚款”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,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高于200万元的,从其规定。

2.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声明，若声明不真实，视为提供虚假材料。

供应商代表：（签字）

供应商名称：（全称并加盖公章）

日   期：       年     月     日